

中共中央财经大学政府管理学院委员会文件

院党字〔2019〕14号



关于做好 2019 年度党建工作项目化 结项的通知

各党支部：

2019年6月，我院进行了2019年度党建工作项目化申报立项工作，经学院党委评审，我院共有10个项目获得院级立项。根据项目进度安排及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工作要求，现就项目结项工作安排如下：

一、结项时间

按照工作安排，所有项目应于2019年12月16日（周一）前完成，学院党委对党支部立项活动的实施过程予以监督检查。

二、结项要求

各立项党支部结合工作实际及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工作要求，从“对标争先”样板支部的培育与创建、党支部规范化建设、“两学一做”常态化制度化学习教育、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发挥、主题党日活动、组织生活会等方面，或者从党建引领，支部如何促进教学、科研、学科建设、人才培养等方面选取一个角度，**撰写一个特色工作案例**，工作案例要包含主题与思路、实施方法与过程、主要成效及经验等，要求文字简洁、重点突出。同时，各立项党支部需单独附至少3张电子版照片（每张照片不小于1Mb，按照党支部名称+活动内容命名）。

支部特色工作案例、照片以文件夹压缩包的形式发送至cufezhengfu@163.com，命名格式为“**党支部党建工作项目结项申报材料”，纸质版交至中财大厦931办公室。电子版和纸质版提交截止时间均为**12月16日（周一）18:00**。

三、经费报销

项目经费凭发票报销，发票抬头需为“中央财经大学”（税号：121000004000018468），图书资料、办公用品（需附明细）、复印打印、通讯、交通费均可报销。办理报销时，先至学校财务处网站下载“发票粘贴单”，将发票分类粘贴在“发票粘贴单”上。请各党支部于**12月6日（周五）**将发票粘贴单交至中财大厦931办公室，学院将集中办理报销。

四、结项审批

学院党委根据项目的立项申报内容、实施情况以及项目取得的效果确定能否结项。学院将对审议通过的项目进行集中报销，因活动质量审议不通过的项目，该支部下一年度不得评优。同时，学院将对特色工作案例进行评比和表彰。

联系人：张小林 电话：62288467。

特此通知。

政府管理学院

2019 年 11 月 28 日